

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35楼以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杨明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明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根据2023年的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于2024年4月25日出具了《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中喜财审2024S01277号），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喜财审 2024S01277 号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95,543,679.72 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为-1,386,430,194.20 元，2023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1,477,318,873.57 元。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51,337,817.54 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为-1,050,521,867.98 元，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899,184,050.44 元。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均为负，因此，公司拟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，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 2023 年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，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，符合公司行业特点和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了公司战略的实施，保障了公司资产安全，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

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，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>全文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为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提升子公司的融资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，被担保对象经营业务正常，信用情况良好，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，相关风险可控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相关事项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相关中介报告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